

# 城固县科学技术局

---

## 城固县科学技术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。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要求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。2025 年，我局在城固县人民政府网上刊发信息 3 条，在城固县秦创原创新驱动网络平台刊发信息 189 条，在城固科技微信公众号刊发信息 2 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2025 年度，我局没有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事项，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事项。未接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确定专人负责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形成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负责、业务员各负其责”的工作体系。严格依据省、市、县规范性文件公开要求，强化审查，及时公布科技领域重点工作、相关政策及其解读内容，为全县企事业单位提供科技信息服务。

(四) 平台建设。除利用城固县人民政府网、汉中科技信息网、城固县秦创原创新驱动网络平台发布信息以外，我局于 12 月份又建成了城固科技微信公众号，多渠道及时公开部门相关信息，接受群众监督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制定了《城固县科技局信息公开规程》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保证社会公众能完整、真实、及时、便捷地查阅教体系统的政府信息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 制发件数	本年 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证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上级政务公开标准及要求仍存在问题：一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，二是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仍需拓展。

今后，我局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不断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工作，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，提高公开质量，促进依法行政。

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无其他事项需要报告。

